

函轉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轉知「高雄市104學年度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暨學前特殊教育教師聯合甄選」初試題型變更事宜一案，轉知實習教師及代理教師知悉
人事室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4/10/13 11:51:38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03年10月9日高市教特字第10337026700號函暨高雄市104學年度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暨學前特殊教育教師聯合甄選第1次小組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 旨揭初試題型自104學年度起採混合題型：

(一) 測驗題：佔50 % (50題，含教育專業及特教專門科目)。

(二) 申論題：佔50 % (身心障礙類及資賦優異類各2題，分別為教育理論與身心障礙教育實務、教育理論與資賦優異教育實務)。

(三) 考試時間共110分鐘。

三、 另有關「高雄市104學年度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暨學前特殊教育教師聯合甄選」作業是否辦理，仍依高雄市教育局相關公告為準。